

前进区水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前进区水务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及区委、区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紧紧围绕“三农”工作、乡村振兴、河湖长制等重点工作，不断加强机关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完善工作机制，落实工作职责，积极稳步推进我局信息公开与农业农村工作的有序开展。

2021 年全局主动公开信息数 41 条，其中涉农补贴政策指南相关信息 11 项、转载政策性文件 3 项，政策解读信息 3 项、乡村振兴相关信息 14 项、涉农信息公告 4 项、河湖公告信息 4 项、部门信息公开 2 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	（三）不予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度办理 结果	公开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	0	0	0	0	0	0	0

处理	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部门重视程度不够，主动公开的意识不强。

二是思想认识不够深入，部分信息内容质量不高。

三是部分信息报送归类不够细致，重点领域信息实效性不强。

(二) 改进情况

一是加强信息收集整理，提高重视程度。切实提高机关干部以及村干部对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让群众充分知晓并积极参与，保障群众的知情权，营造良好积极的社会发展环境。

二是加强交流学习，提升信息水平。通过学习上级文件政策要求，工作人员的能力水平。对日常信息的收集、甄别、整理、录入进行系统学习，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和

三是健全完善机制，规范工作质量。不断健全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按照上级相关政策工作要求，进一步健全管理和报送制度，严格按照上级部门的相关要求，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重大决策严格审核把关，做到公开、规范、及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前进区水务局 2021 年度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无其他需报告事项。